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有關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發出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獲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刊發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西園八路1號A樓13層舉行。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發出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獲提呈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56,546,17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獲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僅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獲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獲提呈之任何決議案之投票並無限制。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監票人。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244,421,170 (100%)**	0 (0%)**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244,421,170 (100%)**	0 (0%)**
3.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44,421,170 (100%)**	0 (0%)**
4.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後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分配方案。	244,421,170 (100%)**	0 (0%)**
5.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算報告。	244,421,170 (100%)**	0 (0%)**
6.	(A) 重選王永貴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44,421,170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王永貴先生之酬金。	244,421,170 (100%)**	0 (0%)**
7.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44,421,17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8.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總數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額外股份，並授權董事會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其認為適宜之相應修改，以反映配發或發行股份後之新資本結構。	244,421,170 (100%)**	0 (0%)**

\*\* 有表決權股份之百分比乃基於親自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之總數。

由於第1至7號每項決議案之贊成票數均超過50%，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由於第8號決議案獲得超過三分之二之贊成票，該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平

中國，杭州，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陳平先生、曹鴻波先生、夏振海先生、謝飛先生、王林華先生及王永貴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德馨先生、蔡小富先生及顧玉林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域名為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 僅供識別